



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心字會 115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簡章

主辦單位	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心字會		
目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* 擴大本會對於受刑人家庭服務之層面，並落實對其就學子女之助學服務。 * 鼓勵受刑人子女努力求學，增強自信心，建立健康的自我形象。 		
申請資格	<p>1.在監服刑收容人之國小至大專25歲以下在學子女(具中華民國國籍)，就讀中華民國政府立案之公、私立學校，未有重大不良操行紀錄者皆可參加。</p> <p>2.申請人之父或母，須為115年仍在監(所)執行者，且需附上115年度開立之在監證明，方符合申請資格。</p> <p>3.凡居住於臺北市及新北市，且為國中(含)以上之申請者，並可全程出席7/25(六)下午頒獎典禮者。</p> <p>*需同時符合上述三項資格者才可申請，資格不符者將取消申請並不另行通知。</p>		
錄取名額 與金額	國小組	5,000元/每名	名額 300名 (名額有限, 不保證錄取)
	國中組	8,000元/每名	
	高中職組 (含專一至專三)	10,000元/每名	
	大專組 (含專四、專五)	12,000元/每名	
申請方式	<p>申請人填妥申請表並檢附相關文件後，依以下居住區域，以掛號郵寄至下列地址：</p> <p>1.居住地在<u>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苗栗縣、及宜蘭縣</u>者寄至:23658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145號2樓(02)2265-5909</p> <p>2.居住地在<u>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及嘉義市、嘉義縣</u>者寄至： 406臺中市北屯區昌平路一段400號5樓之1 (04)2242-0029</p> <p>3.居住地在<u>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、離島縣市</u>者寄至： 950臺東市中興路三段196號1樓(089)231-033</p> <p>收件人:「紅心字會《心納家庭服務組》『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』收」</p> <p>寄送文件請依<u>申請人居住地址掛號郵寄</u>，若有缺失文件，將影響申請資格！</p>		
申請時間	<p>即日起至115年5月15日(週五)下午5點止受理申請。</p> <p>逾期概不受理郵寄以郵戳為憑;親送以送達時間為準。</p>		

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心字會 115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簡章

<p>簡章及報名 表索取方式</p>	<p>1.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心字會官網 http://www.redheart.org.tw/</p> <p>2. 心納家庭服務粉絲專頁 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rhfamily0505/</p> <p>3. 將不主動寄送紙本簡章、申請表，如有需求，請自行於上述網址下載。</p> <p>4. 小幫手：用手機掃描右方QR-Code可連結到本會官網及粉絲專頁。</p> <p>5. 若有任何問題，請依上述申請表寄送地址撥打本會各區電話詢問： (02)2265-5909(北部)、(04)2242-0029(中部)、(089)231-033(東部)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 <p>官網 粉專</p>   </div>
<p>注意事項</p>	<p>1.申請表各項欄位請確實填寫正確，資料有誤致無法聯繫或處理後續行政流程者，將視同放棄。</p> <p>2.所有申請文件一律保密，審查結束後即銷毀，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還。</p> <p>3.經費/名額有限，不保證獲獎，本會保有最終審核權。</p> <p>4.居住台北市及新北市之國中(含)以上申請者，需全程出席7/25下午之頒獎典禮，未出席者，將取消獲獎資格。</p>
<p>錄取名單 公佈方式</p>	<p>1.公佈日期及方式：得獎名單(經保密處理)最晚於115年6月底公佈於本會官方網站及心納家庭粉絲專頁，請自行追蹤網站資訊。</p> <p>2.申請者如未得獎，將不另行通知。</p>
<p>獎學金發放 時間與方式</p>	<p>1.頒獎典禮：預計115年7月25日(六)1400-1700舉行頒獎典禮(詳細辦理時間與地點會於得獎通知及心納家庭粉絲專頁告知)。</p> <p>2.獎學金領取方式：統一於頒獎典禮後，分兩梯次以匯款方式匯入申請時所提交之郵局帳戶內(帳戶若非申請者本人所有，需簽署代領切結書證明)。</p> <p>★請注意</p> <p>第一梯次匯款時間115年8月5日(僅限有全程參與頒獎典禮之得獎者)</p> <p>第二梯次匯款時間為115年8月25日(未出席頒獎典禮之得獎者)</p> <p>居住台北市及新北市之國中(含)以上申請者，如未全程參與頒獎典禮，將取消獲獎資格。</p>
<p>必備文件</p> <p>★資料恕不接受補件，請申請人確實檢查資料完整性並依序排放後再送件。</p>	<p>□115年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表正本乙份</p> <p>□已蓋114學年下學期註冊章學生證影本乙份(國小、國中免附)</p> <p>□申請人之父或母115年度開立在監(所)服刑證明文件正/影本乙份(在監證明最下方日期為115年X月X日)</p> <p>□可證明申請人與受刑人之親屬關係證明文件乙份(如：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、子女身分證正反面影本)</p> <p>□匯款帳戶之郵局存摺封面影本(不接受其他銀行、農會等帳戶。需有清楚帳戶資料，含帳號與戶名)</p> <p>□114學年度上學期成績單</p> <p>□自傳或師長推薦函至少擇一(將作為本會審核依據，請確實填寫)</p> <p>□領款收據(請依申請組別簽領，若未得獎，本會將於審核完畢後進行銷毀)</p> <p>□郵局帳戶若非申請者本人所有，需填寫代領切結書</p> <p>★上述文件不齊全、資料年份不符者，將直接列為資格不符，並不再另行通知。請於寄出前審慎檢查。</p>

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心字會 115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簡章

補充/加分 文件	★ 需附上文件影本證明 □ 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、原住民身份、清寒證明等 □ 公共服務相關文件或其他得獎紀錄(時間僅限114及115年之間)
審查方式	1. <u>並非保證錄取</u> , 需經過資料審核、電話審查、初審會議、複審會議的審查流程。 2. 最終審核交由本會複審委員會做裁決。 3. 審核將以附件內所提供之家庭經濟狀況、申請者行為表現、以及學業成績作為三大評分依據, 申請者可自行準備相關證明文件以供本會審核。



115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表

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
申請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(含五專1~3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組(含五專4~5年級)				
受刑人 案件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毒品(藥癮)相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詐欺相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偽造文書相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傷害相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竊盜相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
聯絡電話	★供資料文件確認使用, 請務必填寫可聯絡電話, 以保障您的權益。若資料不正確致無法聯繫者將視同放棄。(如電話無法聯繫上, 本會將會以Line聯繫)				
	申請人手機/聯繫電話:		申請人Line ID:		
	申請人家屬手機/聯繫電話:		申請人家屬Line ID:		
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	★務必填寫可收到郵寄信函之地址, 若有更動請主動告知。勿留學校地址。			
	□□□□□				
過往是否有申請 過向日葵獎助學 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, 組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匯款方式	本會獎學金統一以郵局匯款方式核發, 請留確定可收取匯款之郵局帳戶資訊, 並將郵局存摺封面影本貼在後方『文件黏貼處』。不受理郵局以外的帳戶匯款。 *居住台北市及新北市之國中(含)以上申請者, 需全程出席7/25下午之頒獎典禮, 未出席者, 將取消獲獎資格。				
申請時間	即日起至115年5月15日(週五)下午5點停止受理申請, 逾期概不受理。郵寄以郵戳為憑。親送以送達時間為準。				

★ 以下資訊由本會工作人員填寫 申請者請勿填寫!

收件處理人員		致電時間		致電對象	
必備文件確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存摺封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年成績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傳或推薦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影本/證明身分相關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5年在監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領切結書(郵局帳戶非申請者本人才需填寫繳交)			備註	
初審人員		書面審查分數 (含成績單、自傳/推薦函)		加分	總分
備註					



115年度 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 申請文件黏貼處

學生證影本(正面) 在學證明 黏貼處	學生證影本(反面) 在學證明 黏貼處
※國小、國中可免附※ ※ 請確認是否已蓋114學年下學期註冊章 ※	

身分證影本☑(正面) 黏貼處	身分證影本☑(反面) 黏貼處
※ 14歲以下未領有國民身分證者, 得以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代之 ※	

<h1>郵局</h1> <h2>存摺封面影本 黏貼處</h2>



115年度 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 申請自傳&師長推薦函

自傳 推薦函 自傳/推薦函為本會評分表依據之一，請據實填寫。

推 薦 人：_____ (老師、親友、家中長輩均可) 稱謂：

推薦人聯繫電話：_____ 受 推 薦 人：

1、 申請者自我介紹(含家庭介紹)

2、 經濟狀況(含家庭經濟狀況、申請者是否有工讀等)

3、 申請者個人表現

1. 在校期間有無擔任班級幹部：無 有，(說明)

或參加社團/特殊表現：無 有，(說明)

2. 有其他 比賽得獎/進階證照(個人) 志工證明(不含學校畢業用服務時數)

3. 家中表現狀況(是否協助家務、是否協助打工負擔家計、與家人相處互動狀況等)

4. 在校表現狀況(可含學業、學習態度、活動參與狀況、與同儕相處互動狀況等)

5. 補充說明：

4、 其他推薦原因(自行補充說明)

國小組領款收據

茲收到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心字會「115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」國小組獎助學金新台幣伍仟元整，確實無訛。

此 致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心字會

得獎人(得獎同學): (簽名)

具領人(帳戶持有人，務必需與郵局帳戶姓名相同): (簽名)

具領人身分證字號:

戶籍地址: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07 月 25 日

[申請人無郵局帳戶才須填寫]

代領切結書

得獎人 因無郵局帳戶，由得獎人之 (稱謂) (姓名)代為領取此補助。

若有敘述不實經查明者，同意繳回溢領補助款項，並負擔一切法律責任，特立此切結書為證。

此致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

得獎人簽名:

得獎人地址:

得獎人身分證字號:

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心字會 115年度 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

代領人簽名：

代領人地址：

代領人身分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07 月 25 日